

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

護理科

92.10.22 92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
92.11.17 92 學年度行政會議通過
95.11.20 95 學年度科務會議通過
97.09.19 97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訂通過
99.05.21 98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訂通過
99.05.21 98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訂通過
101.06.01 100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訂通過
104.09.10 104 學年度科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為審議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（以下簡稱本科）之課程規劃，落實本科教育目標，依據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組織規程第四十條之規定，設置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（以下簡稱本會），並訂定「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本會主要任務與功能如下：
 - （一）研擬及規劃護理科課程。
 - （二）審議課程異動與調整。
 - （三）整合與銜接各科目教學內容。
 - （四）其他有關課程之相關事宜。
- 三、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，由課程組副主任擔任。其餘委員由本科護理專業各組教師代表、基礎醫學組教師、學生代表各至少一人，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。任期為一年，連選得連任。
- 四、本會得置顧問若干人，敦聘專家、業界人士或校友擔任。
- 五、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六、本會議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出席始得開會，出席委員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通過始得決議。
- 七、本要點經科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